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2024年5月27日舉行之年度股東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H股股東適用)

豊堂舉	/ 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 吾等出席上述公司於2024年5月27日上午行之年度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年度股東大會」或「大會」),以 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並於該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	考慮並酌情通過日昇	明為2024年4月24日2	之年度股東大會通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棄權 (附註4)
1.	審議及批准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羅 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的本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	審議及批准2023年年度報告。			
3.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董事會報告。			
4.	審議及批准2023年度監事會報告。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及股息宣派方案。			
6.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本公司2024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7.	審議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外部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確定該等核數師之酬金。			
8.	審議及批准關於為本公司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的議案。			
特別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棄權 (附註4)
9.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14.	用版 人,地正则以			

1.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本人/吾等^(附註1)

批业为

- 2.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並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 閣下名下所有本公司股份之委任表格。
- 3. 倘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 其出席大會,並於表決時代為投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4.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框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框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放棄投票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棄權」的方框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代表也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呈而未載於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5. 上述提請年度股東大會審議和批准的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的全文/詳情列載於本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日期為2024年4月24日的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有關年度報告、通告及通函亦列載於本公司的網站www.chinatelecom-h.com。
- 6.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獲 閣下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法人或其他機構的,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或其他機構印章或經由其法定代表人、董事或正式獲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7. 如屬聯名股東,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者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就有關聯名股份投票。
- 8.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 續會(視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送抵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為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9. 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 10. 閣下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自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件將被視為經已撤銷。